



《关于举办2021年沈阳都市圈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通知》图示解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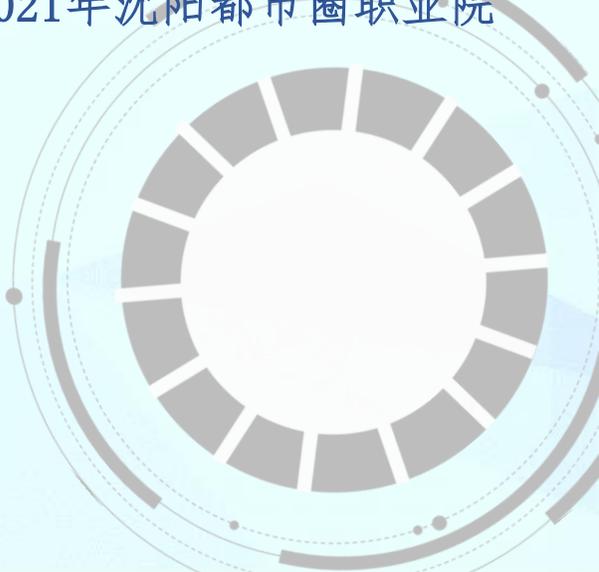


技能
大赛

1

一、背景

为全面贯彻全国职教大会精神，落实国家、省、市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，推动职业教育提质培优、创新赋能，培育劳动、劳模和工匠精神，助力沈阳现代化都市圈发展，推进技能型社会建设，为沈阳新时代振兴、高质量发展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，决定举办2021年沈阳都市圈职业院校技能大赛。



The logo features a central white circle with the Chinese characters '技能大赛' (Skill Competition) in a dark blue font. This circle is surrounded by several concentric rings of varying shades of blue and grey, some with dashed lines and small dots, creating a technical or industrial aesthetic. In the top left corner, there is a small icon of a person with a speech bubble.

技能大赛

2

二、组织机构

成立由市政府副市长为组长，市政府副秘书长为副组长，市教育局、市人社局、市总工会、团市委主要领导为成员的大赛组织委员会（简称大赛组委会）。

大赛组委会下设执行委员会（简称执委会），市政府副秘书长任主任，市教育部门和市人社局主管领导任副主任。执委会下设办公室，地点设在沈阳市教育研究院，成员由市教育局、人社局、市总工会、团市委、部分中高职院校等相关人员组成，具体负责日常工作。

大赛执委会办公室设赛项仲裁组、竞赛组、防疫（安全）组、监督组、专家工作组、宣传组等。



3

三、组织实施

大赛由组委会统一领导组织，由各承办单位具体实施。

1. 筹备设计阶段（2021年1-3月）。
2. 组织实施阶段（2021年4-11月）。进行赛点确认，各赛项选手选拔赛、决赛。
3. 总结表彰阶段（2022年5月）。举行总结表彰活动。



技能大赛

4

四、具体赛项、比赛内容、参赛对象、组队与报名等。

请登陆大赛官方网站

<http://www.syzyyxjnds.com/>

5

五、奖励办法

设个人奖、团体奖、指导教师奖、优秀组织奖和特殊贡献奖，大赛组委会向所有获奖选手颁发证书。

本解读由沈阳市教育局负责解释。

